# 最新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时节 更新时间：2024-06-21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一供应方(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使用的具体要求，经协商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建筑材料一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一**

供应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使用的具体要求，经协商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建筑材料一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

二、 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

三、 货款金额：伍佰零贰万叁仟元整(材料明细附后)

四、 付款方式：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全额支付货款。

五、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捆扎包装不散捆，不回收。

六、 本合同解除条件：如遇甲、乙双方中有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确实无法协商的，可向合同签订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 材料明细表：

购买方：(章) 法人代表：

经办人：

开户行：

帐号：

年 月 日

供应方：(章)法人代表：

经办人：

开户行：

帐号：

年 月 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二**

购买方(甲方)：

供应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使用的\'具体要求，经协商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建筑材料一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

二、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

三、货款金额：伍佰零贰万叁仟元整(材料明细附后)

四、付款方式：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全额支付货款。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捆扎包装不散捆，不回收。

六、本合同解除条件：如遇甲、乙双方中有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确实无法协商的，可向合同签订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材料明细表：

购买方：(章)

法人代表：

经办人：

开户行：

帐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方：(章)法人代表：

经办人：

开户行：

帐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开、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建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建材基本情况单位：元/建材名称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材质批次数量单价总价备注合计人民币万仟佰拾元角分：￥元

第二条质量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交货：交货方式为交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验收：对于建材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材质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质量问题的，买方异议期为卖方交货后\_\_\_\_\_\_\_\_日内，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_\_\_\_\_\_\_\_种方式支付价款。签定合同时，买方支付\_\_\_\_\_\_\_\_元，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违约责任卖方违约责任

1.建材产品经专业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买方由此受到的损失。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_\_\_\_\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但买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买方违约责任

1.买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卖方制度迟延部分价款\_\_\_\_\_\_\_%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定金的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以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八条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卖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条本合同未定事项，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买方：\_\_\_\_\_\_\_\_\_\_\_\_\_\_\_\_卖方：\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四**

甲方(供方)：

签订地点：

甲方经营部地址：

签订时间：

乙方(需方)：

乙方公司地址：

乙方施工地址：

因工程建筑需要，就建筑用材一事，根据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

一、产品规格、单价、数量及付款计划

1、结算时货款和利息一并结清，不能只结货款不结利息。

2、甲方在送货过程中，应按照甲乙双方的协定，当甲方所送货款达到款。如乙方不按约定付款。甲方有权停止供货，并追收所送货款5%的.违约金及全部货款。

3、乙方应在送货之日起月内付清全部货款，如不按约定付款，逾期每天加收余下货款的3%的违约金。

二、运输费用及责任：

1、以上材料由甲方负责运到乙方所指定现场。中途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2、乙方应提前三天向甲方通知具体供货计划及时间，甲方必须保证在双方计划三天内供货。

三、乙方指定授权收货人在收货单上签字确认，一经签字则视为甲方交货完全符合合同约定。

四、如乙方出现资金困难或者中途退场等不能按约定付款，余下货款由直接支付给甲方。此条款需盖章生效。

五、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双方确实无法协商，其中一方可依法向所在地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六、备注：以上产品单价不带发票，如需发票按3%收取。付款方式不能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如遇市场波动价格双方协商。

七、本合同一式2份，供方1份，需方1份。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货款结清后此合同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五**

购买方(甲方)：

供应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使用的具体要求，经协商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建筑材料一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

二、 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

三、 货款金额：伍佰零贰万叁仟元整(材料明细附后)

四、 付款方式：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全额支付货款。

五、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捆扎包装不散捆，不回收。

六、 本合同解除条件：如遇甲、乙双方中有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确实无法协商的，可向合同签订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 材料明细表：

购买方：(章) 供应方：(章)

法人代表：法人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六**

供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因工程建设的需要，向甲方购买建筑材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级替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订立以下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阳信水落坡文化创意中心

2、2阳信县水落坡乡辛马村

第二条、乙方工程建筑所需的水泥、沙子、石子、粘土砖全部从甲方购买，如甲方无法提供乙方所需要的建筑材料型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条、乙方根据工程进度，所需的建筑材料分期分批向甲方购买。乙方每次需货时，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所需的建筑材料，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应在2日内将乙方所需材料送到乙方指定的工地。乙方指定专人对甲方材料进行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

第四条、以上所需建筑材料价格如下：

第五条、质量标准：乙方使用的`建筑材料应向建筑工程所在地的区级质量管理部门检测并出具检验报告，承担其费用，经检验合格则可使用，乙方在收货后三日内未将货物送检或将货物投入使用的，则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六条、付款方式：甲方提供的建筑材料，沙子垫资300方一次性付清，石子垫资300方一次性付清，水泥垫资200顿一次性付清，粘土砖垫资20万片一次性付清。如果乙方没有按时如数支付建筑材料款，则乙方应赔偿所欠款的日计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对乙方停工并追要货款，未到的其债务视为到期，乙方应立即支付全部的货款。

第七条、在履行本合同中若发生纠纷，双方约定诉讼管辖地为供货方(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

第八条、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本合同订立地点：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货方(公章)：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日期：

需货方(公章)：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日期：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七**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1供应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不定时、多批次向甲方采购钢材。每次用量计划乙方提前小时通知甲方。甲方应按用量计划约定数量、期限供货(未注明时间的，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小时内供货)。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gb1499.1-20xx、gb701-20xx、gb1499.2-20xx、gb6566-20xx及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相关的产品质量标准规定执行,法律及规范没有规定的，按产品质量证明书的质量保证期限为准。

甲方应提供产品质量符合有关规范标准的书面证明资料、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合格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并加盖公章。

自标的送达乙方承建的工程(以下均简称乙方工程)现场，经验收人验收合格，并由验收人完善签字手续后转移。

按实际验收合格数量。

7.1甲方送货至乙方工程施工现场，费用甲方负责。

7.2乙方自提，费用由乙方负责。

8.1货到现场5日内检验完毕，标准按合同第二条执行;

8.2乙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乙方有权将产品送国家相关检验部门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有关检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检验不合格，则由甲方承担一切费用，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9.1钢材计量方式：

9.2钢材价格计算方式(该价格包含货款、运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9.3若所购货物按照本合同第一条能够在签订本合同时确定详细数量和金额的，自货物按本合同约定交验给乙方后，选择下列第()项执行：

9.3.1甲方供应货款垫资额达到后，次月在从业主收取相应工程款后每月25日甲乙双方进行结算,办理结算后次月在从业主收取相应工程款后支付当月货款的%，余款在乙方工程完工个月内无息付清。

9.3.2双方其他约定：。

9.4若所购货物甲乙双方约定按实际供货量结算的，自货物按本合同约定交验给乙方后，选择下列第()项执行：

9.4.1甲方供应货款垫资额达到后，每月25日甲方将实际供货量报送乙方核对，并出具要求付款的\'书面申请，乙方在双方对账确定具体结算金额后，次月25日内按双方结算金额%安排资金支付，余款在乙方工程完工后个月内无息付清;

9.4.2双方其他约定：

9.5甲乙双方办理结算后，甲方在乙方付款前应首先向乙方开具本单位合法有效的等额税务发票和请求付款的书面申请。

9.6甲乙双方的材料结算书须加盖乙方或乙方授权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的公章才有效。

10.1甲方违反合同、报价表或投标书约定提供产品，或提供不合格产品的，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有权要求退货并收回已支付的货款，同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10.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开具本单位合法有效的等额税务发票和请求付款的书面申请，导致乙方不能按时付款的，乙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0.3材料结算书须加盖乙方或乙方授权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的公章才有效，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10.4乙方接收甲方每次开具的等额货款发票和付款申请后，6个月内按时付款的，乙方不向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0.5乙方接收甲方每次开具的等额货款发票和付款申请后，超过6个月支付货款的，从第7个月起乙方向甲方承担未付款额度每年4%的违约金。

10.6因业主拖欠乙方工程款导致乙方不能按约支付甲方货款，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追索业主拖欠工程款的工作并且不得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0.7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或数量交货的，应向乙方支付元/日或元/次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其他损失，乙方有权自货款中扣除;

11.1在合同履行中，乙方发现甲方供应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和供货时间等不符合合同规定以及乙方要求的，乙方享有合同单方解除权，并可继续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11.2甲方迟延15日仍不能交货或连续3次供货数量不符合约定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由重庆市人民法院管辖。

结算人：\_\_\_\_\_如乙方内部人员变更，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完善有关手续。

15.1甲方保证对其所供应的材料不受任何第三人所有权、他物权和知识产权的追索，拥有合法的经销权或特许经销权，否则甲方将承担因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15.2甲方声明：

本合同签订之时，甲方已经知悉本批货物将用于乙方承建的工程项目，因此，本合同中涉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该乙方工程项目造成的损失、乙方对建设单位承担的赔偿金、因涉及诉讼或仲裁而支付的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费用等。

15.3甲、乙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产品质量法》、《环境保护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

15.4本合同严格按照签订数量及金额执行，如增加量需另行签订合同。

15.5合同正本所有信息(除签字、盖章)一律电脑输入并用a4纸打印，字迹清晰，否则不予办理。

15.6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八**

供方： (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 (以下简称乙方)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数量和价款

1.1供应时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止，不定时、多批次向甲方采购钢材。每次用量计划乙方提前 小时通知甲方。甲方应按用量计划约定数量、期限供货(未注明时间的，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小时内供货)。

二、质量标准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gb1499.1-20xx、gb701-20xx、gb1499.2-20xx、gb6566-20xx及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二、质量标准：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gb153-95 及其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三、甲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相关的产品质量标准规定执行,法律及规范没有规定的，按产品质量证明书的质量保证期限为准。

四、随货必备的技术资料：

甲方应提供产品质量符合有关规范标准的书面证明资料、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合格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并加盖公章。

五、标的物所有权和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转移：

自标的送达乙方承建的 工程(以下均简称乙方工程)现场，经验收人验收合格，并由验收人完善签字手续后转移。

六、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按实际验收合格数量。

七、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采用第( )项方式：

7.1甲方送货至乙方工程施工现场，费用甲方负责。

7.2乙方自提，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8.1货到现场5日内检验完毕，标准按合同第二条执行;

8.2乙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乙方有权将产品送国家相关检验部门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有关检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检验不合格，则由甲方承担一切费用，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九、计量、结算方式、时间及付款

9.1钢材计量方式：

9.2钢材价格计算方式(该价格包含货款、运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9.3 若所购货物按照本合同第一条能够在签订本合同时确定详细数量和金额的，自货物按本合同约定交验给乙方后，选择下列第( )项执行：

9.3.1甲方供应货款垫资额达到 后，次月在从业主收取相应工程款后每月25日甲乙双方进行结算,办理结算后次月在从业主收取相应工程款后支付当月货款的 %，余款在乙方工程完工 个月内无息付清。

9.3.2双方其他约定： 。

9.4若所购货物甲乙双方约定按实际供货量结算的，自货物按本合同约定交验给乙方后，选择下列第( )项执行：

9.4.1甲方供应货款垫资额达到 后，每月25日甲方将实际供货量报送乙方核对，并出具要求付款的书面申请，乙方在双方对账确定具体结算金额后，次月25日内按双方结算金额 %安排资金支付，余款在乙方工程完工后 个月内无息付清;

9.4.2双方其他约定：

9.5甲乙双方办理结算后，甲方在乙方付款前应首先向乙方开具本单位合法有效的等额税务发票和请求付款的书面申请。

9.6甲乙双方的材料结算书须加盖乙方或乙方授权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的公章才有效。

十、违约责任：

10.1甲方违反合同、报价表或投标书约定提供产品，或提供不合格产品的，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有权要求退货并收回已支付的货款，同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10.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开具本单位合法有效的等额税务发票和请求付款的\'书面申请，导致乙方不能按时付款的，乙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0.3材料结算书须加盖乙方或乙方授权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的公章才有效，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10.4乙方接收甲方每次开具的等额货款发票和付款申请后，6个月内按时付款的，乙方不向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0.5乙方接收甲方每次开具的等额货款发票和付款申请后，超过6个月支付货款的，从第7个月起乙方向甲方承担未付款额度每年4%的违约金。

10.6因业主拖欠乙方工程款导致乙方不能按约支付甲方货款，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追索业主拖欠工程款的工作并且不得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0.7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或数量交货的，应向乙方支付 元/日或 元/次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其他损失，乙方有权自货款中扣除;

十一、合同解除的条件：

11.1在合同履行中，乙方发现甲方供应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和供货时间等不符合合同规定以及乙方要求的，乙方享有合同单方解除权，并可继续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11.2甲方迟延15日仍不能交货或连续3次供货数量不符合约定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由重庆市 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未履行，本合同自动终止。

十四、乙方指定收货人： ;结算人： 。如乙方内部人员变更，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完善有关手续。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15.1甲方保证对其所供应的材料不受任何第三人所有权、他物权和知识产权的追索，拥有合法的经销权或特许经销权，否则甲方将承担因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15.2甲方声明：

本合同签订之时，甲方已经知悉本批货物将用于乙方承建的 工程项目，因此，本合同中涉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该乙方工程项目造成的损失、乙方对建设单位承担的赔偿金、因涉及诉讼或仲裁而支付的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费用等。

15.3甲、乙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产品质量法》、《环境保护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

15.4本合同严格按照签订数量及金额执行，如增加量需另行签订合同。

15.5合同正本所有信息(除签字、盖章)一律电脑输入并用a4纸打印，字迹清晰，否则不予办理。

15.6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章)： 乙 方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九**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甲乙双方间之材料买卖事宜，经双方协商议定条款如下：

第1条定义

1.1货物：即本合同所述的设备、产品或材料（包含原料、材料、零件、组件及模块等，以下简称「材料」）之一切买卖；

1.2天：除合同中特别注明外，均指日历天。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24：00时。

1.3不可抗力；在受影响的一方无过错或失职的情况下发生的超出受影响方的控制且经过受影响方的合理努力未能阻止其发生的.情况或事件。这种情况或事件仅限于下述范围：、战争、侵略、外敌入侵、敌对行动（无论宣战与否）、恐怖活动、内战、叛乱、革命、兵变、篡政或合资格当局的征用或强制收购；

因核燃料、核燃料燃烧产生的废弃物、有毒爆炸物或其它爆炸装置或核装置的有毒物质的放射活动而产生的离子辐射或污染；处于音速或超音速飞行的航行器或其它飞行装置产生的冲击波；地震、洪水、火灾或其它自然灾害，但不包括恶劣的天气状况；全国范围内的罢工或行业纠纷，及由承包方、分包方及其供应商的雇员以外的人员发起的罢工或纠纷，且此罢工或纠纷已影响到本工程的实质部分，但不包括任何针对本合同下的工程的纠纷；海难

第2条合同文件

2.1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有关供货的通知、计划、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应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包括“同意（商定）”、“达成（取得）一致”、或“协议”等词的各项规定都要用书面记录。“书面”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并形成，永久性记录。

2.2法律要求：

本合同文件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和对本工程有管辖权的各级政府颁布的行政法规，以及地方政府所属部门或授权机构发布的规定。

乙方保证会遵守国家和当地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并承诺完全弥补甲方因乙方违反本条款令甲方蒙受的一切损失并承诺负担非甲方因素而导致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

第3条单价与数量

3.1单价

除非另有说明，任何货物的单价或整项费用均为包干性质，即已包括样板试制、样品、生产、安装、运输、卸车、保险、货物检验试验（调试）、经销、商检、关税、国家及地方税费、企业经营管理费、利润、土建配合费及其他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如在供货、安装期内，发生预期的市场价格涨跌、汇率变动、国家或地方政策改变，单价一律不予调高。

3.2供货、安装数量

本合同适用于所有乙方提供甲方之所有材料，材料之详细名称与数量等以订货单上所列者为准。

甲方无需向乙方提供材料之预估需求量，倘甲方向乙方提供预估需求量，该预估需求量仅供乙方参考，甲方无需依该预估需求量向乙方采购材料，但乙方须依预估需求量备好材料，以便甲方随时需要。

本合同内的货物数量为暂定，在甲方确认供货完成后，按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的乙方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

3.3结算数量

结算数量以甲方和乙方签字的单据为准，任何在生产、加工、运输、装卸过程中发生的损耗数量及货物自然损耗数量均不计入结算数量。

买方(签章)：\_\_\_\_\_\_\_\_\_卖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1、锁定价格及供货时间：\_\_\_\_\_\_\_\_\_\_\_\_

2、上述数量和交货时间为计划数量、时间，具体以工地通知的实际验收数量为准。总金额以甲方实际签收的供货数量计算。

3、以上单价包含但不仅限于运费、装卸费、税金等。

1、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规定标准。

2、乙方在供货之前，须提供生产厂家的相关资质材料及所生产产品材质证明书，交货时必须同时出具产品生产许可证，质检报告及出厂合格证，乙方及时提供三天及二十八天质量检验报告单，产品应符合环保要求。

1、乙方将散装水泥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2、运输及其费用：乙方负责水泥的运输（散装水泥用散装专用罐车运输），运输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单价中。

3、计量：散装水泥供货时，乙方在月底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甲方次月供货量（需加盖单位公章），结算时双方对实际供货数量进行核对并作为结算依据，现场不定时对所供水泥进行过磅抽查，磅差不得超过\_\_\_\_\_%。如超过标准，本月所供水泥量均按偏差数加以扣除。（如出现堵罐或卸不下及机械故障等原因造成的`数据不符，双方同意按实际过磅重量结算水泥货款，而不在双方约定的磅差%范围之列）。

1、双方约定每月\_\_\_\_\_日为结算日（或约定多少吨办理一次结算），结算后在10个工作日内将当期后款汇入乙方账户，当月货款的支付前提为甲方已从业主方获得工程进度款），否则乙方有权停止供应水泥，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责任：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使用第三方水泥。

乙方责任：

1、合同期间，乙方应按甲方实际需求量及时供货。若有不可抗力情况，应提前3天书面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调整；若因乙方供货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损失时，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双方如对水泥质量发生异议时，应该由具有检验资格的检验机构检验。如水泥质量不合格，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含工期损失），如水泥质量合格，由甲方承担检验费用。

3、如甲方逾期未付清货款时，视甲方违约，欠款总额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时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无法解决时，应向甲方单位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至甲方项目工程结束，双方结算完毕货款两讫，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因法定事由单方解除合同。

1、供应通知方式：甲方需提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传真（盖公章）通知乙方供货。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篇十一**

供货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

需货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

乙方因工程建设的需要，向甲方购买建筑材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级替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订立以下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阳信水落坡文化创意中心

2、2阳信县水落坡乡辛马村

第二条、乙方工程建筑所需的水泥、沙子、石子、粘土砖全部从甲方购买，如甲方无法提供乙方所需要的建筑材料型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条、乙方根据工程进度，所需的建筑材料分期分批向甲方购买。乙方每次需货时，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所需的建筑材料，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应在2日内将乙方所需材料送到乙方指定的工地。乙方指定专人对甲方材料进行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

第四条、以上所需建筑材料价格如下：

第五条、质量标准：乙方使用的建筑材料应向建筑工程所在地的区级质量管理部门检测并出具检验报告，承担其费用，经检验合格则可使用，乙方在收货后三日内未将货物送检或将货物投入使用的.，则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六条、付款方式：甲方提供的建筑材料，沙子垫资300方一次性付清，石子垫资300方一次性付清，水泥垫资200顿一次性付清，粘土砖垫资20万片一次性付清。如果乙方没有按时如数支付建筑材料款，则乙方应赔偿所欠款的日计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对乙方停工并追要货款，未到的其债务视为到期，乙方应立即支付全部的货款。

第七条、在履行本合同中若发生纠纷，双方约定诉讼管辖地为供货方(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

第八条、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供货方(公章)：\_\_\_\_\_\_\_\_需货方(公章)：\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法人代表：\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

电话：\_\_\_\_\_\_\_\_电话：\_\_\_\_\_\_\_\_

日期：\_\_\_\_\_\_\_\_日期：\_\_\_\_\_\_\_\_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乙方：\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_\_\_

为明确买、卖双方权利义务，根据双方实际需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就供货一事，自愿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甲方供给乙方外墙腻子（sy-001）均符合jg/t229-20\_\_《外墙外保温柔性耐水腻子》中建筑外用腻子的性能指标要求。

单价：元/吨。结算方式：货到付款。

第二条甲方确保此批外墙腻子质量，并提供厂方合格证。甲方材料进场后，甲方提供出库单经乙方验货后签字确认付款后方能卸车。该单据作为每批产品结算的依据，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必须妥善保存。乙方若损坏或丢失无条件按甲方所留票据结算。

第三条乙方在我公司所供外墙腻子入场后，乙方必须先检验合格后，方能使用，否则，乙方提出的一切质量问题及其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若乙方检验后，外墙腻子不合格，乙方必须通知甲方到乙方现场，双方共同取样检验，若再不合格，未使用的材料，甲方负责退货，并负责工地来回运费）。乙方在材料进场后应妥善处理。由于乙方保存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第四条甲方根据乙方的需求供货给乙方（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必须把提货计划24~72小时前通知给甲方，甲方组织车辆供货，直发或库提。

第五条在生产厂家正常的情况下，甲方保质，保量及时供货给乙方，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结算付清甲方所供外墙腻子的货款。如逾期不付，甲方立刻停止再供货，且乙方必须支付给甲方合同所列材料总货款的1%元/天的违约金，直到乙方付清甲方货款为止。

第六条乙方在未付清甲方货款以前，不得到其它地方去再提货，若经甲方发现乙方到其它地方提货一次，甲方要求乙方立即付清所欠货款，并视乙方行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

第七条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第九条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供货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条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正式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十一条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正式通知另一方。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四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其他

本合同—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签章）：\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

地址：\_\_\_\_\_\_\_\_地址：\_\_\_\_\_\_\_\_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篇十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使用的具体要求，经协商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建筑材料一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

二、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

三、货款金额：伍佰零贰万叁仟元整(材料明细附后)

四、付款方式：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全额支付货款。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捆扎包装不散捆，不回收。

六、本合同解除条件：如遇甲、乙双方中有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确实无法协商的，可向合同签订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材料明细表：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篇十四**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供应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止，不定时、多批次向甲方采购钢材。每次用量计划乙方提前小时通知甲方。甲方应按用量计划约定数量、期限供货(未注明时间的，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小时内供货)。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gb1499.1-20x、gb701-20x、gb1499.2-20x、gb6566-20x及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gb153-95及其相关规范标准执行。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相关的产品质量标准规定执行,法律及规范没有规定的，按产品质量证明书的质量保证期限为准。

甲方应提供产品质量符合有关规范标准的书面证明资料、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合格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并加盖公章。

自标的送达乙方承建的工程(以下均简称“乙方工程”)现场，经验收人验收合格，并由验收人完善签字手续后转移。

按实际验收合格数量。

1、甲方送货至乙方工程施工现场，费用甲方负责。

2、乙方自提，费用由乙方负责。

1、货到现场5日内检验完毕，标准按合同第二条执行;

2、乙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乙方有权将产品送国家相关检验部门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有关检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检验不合格，则由甲方承担一切费用，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1、钢材计量方式：

2、钢材价格计算方式(该价格包含货款、运费、税费等一切费用)：9.2.1 9.2.2

3、若所购货物按照本合同第一条能够在签订本合同时确定详细数量和金额的，自货物按本合同约定交验给乙方后，选择下列第( )项执行：

4、甲方供应货款垫资额达到后，次月在从业主收取相应工程款后每月25日甲乙双方进行结算,办理结算后次月在从业主收取相应工程款后支付当月货款的%，余款在乙方工程完工个月内无息付清。

5、双方其他约定：。

6、若所购货物甲乙双方约定按实际供货量结算的，自货物按本合同约定交验给乙方后，选择下列第( )项执行：

1）甲方供应货款垫资额达到后，每月25日甲方将实际供货量报送乙方核对，并出具要求付款的书面申请，乙方在双方对账确定具体结算金额后，次月25日内按双方结算金额%安排资金支付，余款在乙方工程完工后个月内无息付清;

2）双方其他约定：。

7、甲乙双方办理结算后，甲方在乙方付款前应首先向乙方开具本单位合法有效的等额税务发票和请求付款的书面申请。

8、甲乙双方的材料结算书须加盖乙方或乙方授权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的公章才有效。

1、甲方违反合同、报价表或投标书约定提供产品，或提供不合格产品的`，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有权要求退货并收回已支付的货款，同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开具本单位合法有效的等额税务发票和请求付款的书面申请，导致乙方不能按时付款的，乙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材料结算书须加盖乙方或乙方授权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的公章才有效，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4、乙方接收甲方每次开具的等额货款发票和付款申请后，6个月内按时付款的，乙方不向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乙方接收甲方每次开具的等额货款发票和付款申请后，超过6个月支付货款的，从第7个月起乙方向甲方承担未付款额度每年4%的违约金。

6、因业主拖欠乙方工程款导致乙方不能按约支付甲方货款，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追索业主拖欠工程款的工作并且不得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7、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或数量交货的，应向乙方支付元/日或元/次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其他损失，乙方有权自货款中扣除;

1、在合同履行中，乙方发现甲方供应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和供货时间等不符合合同规定以及乙方要求的，乙方享有合同单方解除权，并可继续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2、甲方迟延15日仍不能交货或连续3次供货数量不符合约定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由重庆市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未履行，本合同自动终止。

结算人：如乙方内部人员变更，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完善有关手续。

1、甲方保证对其所供应的材料不受任何第三人所有权、他物权和知识产权的追索，拥有合法的经销权或特许经销权，否则甲方将承担因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2、甲方声明：

本合同签订之时，甲方已经知悉本批货物将用于乙方承建的工程项目，因此，本合同中涉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该乙方工程项目造成的损失、乙方对建设单位承担的赔偿金、因涉及诉讼或仲裁而支付的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费用等。

3、甲、乙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产品质量法》、《环境保护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

4、本合同严格按照签订数量及金额执行，如增加量需另行签订合同。

5、合同正本所有信息(除签字、盖章)一律电脑输入并用a4纸打印，字迹清晰，否则不予办理。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年月日

**建筑材料购买合同 建筑材料的购销合同篇十五**

供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需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因工程建设的需要，向甲方购买建筑材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级替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订立以下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阳信水落坡文化创意中心

2、2阳信县水落坡乡辛马村

第二条、乙方工程建筑所需的水泥、沙子、石子、粘土砖全部从甲方购买，如甲方无法提供乙方所需要的建筑材料型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条、乙方根据工程进度，所需的建筑材料分期分批向甲方购买。乙方每次需货时，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所需的建筑材料，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应在2日内将乙方所需材料送到乙方指定的`工地。乙方指定专人对甲方材料进行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

第四条、以上所需建筑材料价格如下：

第五条、质量标准：乙方使用的建筑材料应向建筑工程所在地的区级质量管理部门检测并出具检验报告，承担其费用，经检验合格则可使用，乙方在收货后三日内未将货物送检或将货物投入使用的，则视为乙方验收合格。

第六条、付款方式：甲方提供的建筑材料，沙子垫资300方一次性付清，石子垫资300方一次性付清，水泥垫资200顿一次性付清，粘土砖垫资20万片一次性付清。如果乙方没有按时如数支付建筑材料款，则乙方应赔偿所欠款的日计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对乙方停工并追要货款，未到的其债务视为到期，乙方应立即支付全部的货款。

第七条、在履行本合同中若发生纠纷，双方约定诉讼管辖地为供货方(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

第八条、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本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货方(公章)： 需货方(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